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股長 黃琳棋
電話：3322101*7418
電子信箱：1001435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4640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464061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464061_ATTACH2.xls、376735100E_11200464061_ATTACH3.
doc、376735100E_11200464061_ATTACH4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辦理112年度「閱讀心得競賽」實施計畫及附件
各1份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（以下簡稱桃園國中）112年5
月16日桃國教字第112000370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資訊摘擇如下：

（一）實施對象：桃園市各國中小學學生。

（二）競賽組別：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及國中組。

（參賽組別以報名時就讀年級為依據）

（三）收件時程：自112年9月25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2年10月13
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（四）收件方式：

1、核章紙本1份：請各校將報名學生名冊（附件一）連同
報名稿件（附件二）及作品著作權授權同意書（格式



如附件三)經核章後以掛號郵寄至桃園國中設備組
(330025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二號)，收件日期以郵
局郵戳為憑。

2、電子檔：請將報名學生名冊(附件一)及報名稿件
(附件二)以電子郵件附件方式寄送至reading@gm.
tyjh.tyc.edu.tw。

(1)主旨：(校名)閱讀心得競賽報名表。

(2)附件一檔名：(校名)名冊.xls。

(3)附件二檔名：(校名)-(學生姓名).doc。

3、投稿人員名單將於112年10月25日(星期三)前公佈於
桃園市閱讀計劃網站<http://read.tyc.edu.tw>。

(五)書寫方式：電腦打字，格式如附件，稿件版面設定禁止
更改，請勿貼稿。

(六)閱讀心得總字數以1,000字為限(含標點符號)。

(七)注意事項：

1、書目自選，文章題目依書目自訂。

2、應徵作品限未曾出版發表或獲獎者，文責自負。

3、每校各組以1到4件為限，超限部分不列入評審。

4、為鼓勵學生閱讀，請各校事先辦理校內「學生閱讀心
得」競賽，以優勝作品參加。

5、請依照參賽辦法中所附的附件作品格式，未符合格式
作品將不予收件。

6、參賽作品需於報名時繳交著作權授權書始完成報名手
續，作品版權及所有權屬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所有；且
主辦單位有出版、於活動網頁上展覽及其他非營利使

用之權利，均不另予通知及額外致酬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